

东莞市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12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614.84	财政拨款	811.59
	项目支出	166.93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811.5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9.82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p>市侨联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扎实履职尽责，发挥自身优势，拓展联谊交流，践行为侨服务，加强自身建设，聚力做好新时代“侨”的文章。</p> <p>目标1：坚持“侨心向党”，深入推进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走访、座谈、研讨等多种形式，开展侨界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引导广大侨界群众切实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指导基层侨联、“侨胞之家”开展系列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活动。</p> <p>目标2：推动“经济聚侨”，全力服务全市中心工作。发挥“海外青年才俊聚东莞”品牌效应，加强海外青年才俊信息收集，推动港澳青年力量和侨界力量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用好侨留会平台功能，积极为我市归国留学人员创新创业提供引导和扶持，指导侨留会举办各类创新创业和交流培训活动。进一步加强“南粤侨创基地”建设工作，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吸引更多的新侨进驻。</p> <p>目标3：加强海外侨团联谊，深化海内外侨胞大团结大联合。积极开展常态化联谊活动，用好传统节日和荔枝节等契机，深化联谊交流，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把中国的美食文化、民俗文化等传播出去，激发海外侨胞爱国思乡情怀，凝聚更多的海外爱国爱乡力量。</p> <p>目标4：聚焦提质增效，持之以恒加强基层侨联和工作平台建设。以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强东莞市镇街侨联组织和侨务干部队伍建设的工作方案》为重要抓手，指导镇街侨联组织持续加强规范建设，推进基层侨联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深化“党建带侨建”，指导推进镇街侨联基层党组织建设，实现镇街侨联组织全覆盖。</p> <p>目标5：扎实为侨服务，持续关心和增进侨界群众民生福祉。继续做好传统老侨、困难归侨的关爱服务工作，落实困难归侨补助、节日慰问，组织党员志愿服务活动为群众解决迫切困难。</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侨务业务及活动	一、举办各类传统节日联谊交流活动。包括：1.荔枝节座谈活动；2.市侨联中秋节侨界代表等联谊交流活动 二、接待来莞交流联谊的港澳同胞、海外华侨、华人、归侨侨眷、上级侨联及兄弟省市侨联等。 三、应邀赴香港、澳门参加约65个莞籍爱国社团和参加香港世界广东社团总会、越棉寮侨商会等15个友好社团春茗联欢、周年庆典、就职典礼、庆国庆等方面活动；应邀参加省侨联、市委统战部等组织的因公出国联系侨团活动。	284,000.00	通过积极开展海外华侨社团首长、华侨、华人、侨领、港澳同胞等的联谊交流工作，目的：1.促进乡情友情，在海外凝聚侨心，汇聚侨智，引领港澳和海外侨界力量参与我市高质量发展。2、加强海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加强侨界青年骨干和华裔青年代表人士培养、深入开展海外反独促统行动、培育公共外交和民间外交资源、落实“海外联通”行动。
	海外青年才俊聚东莞活动	开展“2023年海外青年才俊聚东莞”系列活动	342,000.00	通过开展“海外青年才俊聚东莞”系列活动，为海外华侨青年和华裔新生代提供了解东莞的一个窗口，为东莞在海外宣传投资创业环境，引导海外侨界青年来东莞创新创业，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维护侨眷侨益工作	一、侨联法律服务站律师轮值。包括固定站点和流动站点提供面向群众的现场和非现场法律服务； 二、到至少1个基层侨联组织或侨企开展侨法宣传活动 三、制作侨法宣传资料。	52,200.00	通过结合市的普法规划科学开展侨法等法治宣传工作，利用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侨联法律服务站等平台联系组织执业律师为侨排忧解难，并逐步实现市、镇、村侨界群众维权服务点的配置，推动落实送法下镇、送法到侨村、送法进侨企。同时通过开展业务培训，提升侨联公职律师和联系组织的侨联律师顾问团队依法护侨、维护侨益的业务水平。
	市侨联归国留学人员工作	开展归国留学等人员联谊交流活动。包括：1.留学人员创新创业路演竞赛及创业分享论坛；2.组织归国留学人员党史知识学习竞赛；3.设计年刊；4.组织侨青篮球友谊赛。	190,000.00	通过开展各类归国留学人员活动，加强对新侨和海归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服务，为归国留学人员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团结凝聚归国留学人员力量服务我市高质量发展。
	东莞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调整，市侨联拟2023年初召开我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待市委批复为准。	45,700.00	通过召开东莞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充分调动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参政议政的积极性，突出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更加有力地团结和带领广大侨界群众，奋力推动侨联事业新发展。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省华侨事业工作一一、根据2023年实际归侨情况，对低保归侨、困难归侨子女、困难归侨临时救助实施生活补助，实现扶贫济困； 二、加强基层侨联建设，提升为侨服务功能。-2982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东莞市第八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1次	1次
			举办海外青年才俊聚东莞活动	3次	1次
			归国留学人员活动次数	≥21次	≥7次
			侨联法律服务站（固定站点和流动站点）律师轮值次数	≥60次	≥20次
			为侨服务、侨界联谊等活动人数	≥15000人	≥5000人
			海外青年才俊聚东莞活动关注度	≥60万人次	≥20万人次
			慰问贫困归侨侨眷数量	≥60人/次	≥20人/次
		质量指标	活动质量达标率	≥90%	≥90%
			新增基层侨联组织数量（个）	≥25个	≥25个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0%
			成本节约率	项目成本不超预算	项目成本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形象的宣传效果	良好	良好
			提高侨界群众参与社会建设参与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我市凝聚侨心、侨力长期影响程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归国留学人员、华侨、侨眷活动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率	0%	0%
		侨界群众满意程度	≥95%	≥95%	